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 OVERSEA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成員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16)

成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及 解散財務委員會及股份委員會

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4年9月1日起：

- (1) 成立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及
- (2) 解散本公司財務委員會及股份委員會。

成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董事會宣佈成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自2024年9月1日起生效，以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事宜。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i)制定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策略、目標及管理方針，(ii)定期檢討本集團可持續發展架構的有效性、表現及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的進度，以及(iii)確保符合適用於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要求。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將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陳揚帆先生(亦將擔任該委員會主席)、執行董事陶衛東先生、非執行董事董立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耀華先生、鍾瑞明博士、楊良宜先生及陳纓女士。

解散財務委員會及股份委員會

董事會進一步宣布，本公司(i)財務委員會及(ii)股份委員會將會解散，均自2024年9月1日起生效。該兩個委員會的職能及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本集團的融資事宜及本公司相關披露責任，及(ii)本公司的股份相關事宜（包括股份交易及將股份移出／移至本公司的百慕達及香港股份過戶處），將由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接管，以提高本公司管治架構的效率。

於本公司財務委員會及股份委員會解散後，鍾瑞明博士將不再擔任財務委員會主席，陶衛東先生及董立均先生將不再擔任財務委員會成員，楊良宜先生將不再擔任股份委員會主席，以及鄒耀華先生及陳纓女士將不再擔任財務委員會及股份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尚俊光

香港，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萬敏先生、陳揚帆先生及陶衛東先生

非執行董事： 董立均先生、顧金山先生、王丹女士及葉承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耀華先生、鍾瑞明博士、楊良宜先生、陳纓女士及蘇錦樑先生

* 僅供識別